

湛江市霞山区司法局

霞山区司法局关于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一、2019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 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

1. 认真安排部署。为统筹安排全年法治政府工作，我区深入学习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贯彻落实《法治霞山建设第二个五年规划》。制定印发了《2019 年度霞山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明确总体要求、衡量标准、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为确保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落实落细，依据《2019 年度霞山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要求，制订《2019 年度霞山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明确的主要事项及分工方案》，按照职能职责将任务分解到各部门组织实施。2. 精心组织实施。我区紧紧围绕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行政执法严格公正文明、社会矛盾纠纷依法有效化解等主要任务，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二)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1. 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严格遵循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备案审查制度。2019 年我区发布政府规范性文件 1 件，依规定分别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

进行了报备，报备率、审查率达 100%。2. 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机制。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经济发展需要及上位法制定、修改、废止情况，及时清理有关规范性文件。目前，涉及营商环境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文件清理工作正在开展中。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1. 依法决策意识明显增强。为提高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促进依法行政，我区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强化在决策前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的刚性约束。2019 年依据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对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按照程序落实。2. 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在政府及组成部门推行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发挥法律顾问为区政府及各部门提供法律意见，代理诉讼、审查修订合同等涉法事务中起到积极作用。村居法律顾问实现了全覆盖。

（四）坚持严格公文明执法。

1. 着力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安全生产等重点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落实上级行政裁量基准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积极推进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数据采集系统的使用，确保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合法。2. 不断创新行政执法方式，严格落实执法信息公示制度。重点执法部门建立执法流程图，城市管理、市场监管等执法部门配备执法记录仪，并结合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执法手段开展工作。

(五)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1. 健全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一是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形成了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关系。二是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对政府工作报告承诺的事项尤其是民生实事中承诺的事项，努力兑现到位。2.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一是主动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政协通报情况，认真办理代表委员建议提案。二是畅通网络问政、意见征集、问卷调查等渠道，广泛接受社会舆论监督，针对群众反应强烈的突出问题，不回避、不推诿，及时整改到位。3. 加强行政监督、审计监督。一是在财政资金使用、国有资产监管、政府投资等部门和岗位，严格落实分事设权、分岗设权、分级设权、定期轮岗等制度。二是做好本级财政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等各项审计任务。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三是加强案件评查，通过对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反馈执法不规范、罚没物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紧盯整改落实。4. 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制度。一是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二是全面公开政府重大决策事项、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办理、社会公益事业等政府重点领域信息。

(六)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1. 完成行政复议接待室、行政复议听证室、行政复议审理室、行政复议档案室设立工作，保障行政复议工作场所，畅通行政复议渠道。2. 认真做好行政应诉、复议工作。2019年，我区行政诉

讼案件共6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40件，办结38件，其中办结案件中终止36件，不予受理1件，维持1件；正在审理中2件。

3.扎实推进“七五”普法有序开展。通过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区级领导干部专题学法、机关工作人员网上学法测试等工作，有效实现了机关工作人员普法全覆盖，营造出国家机关干部带头学法良好氛围。通过深入校园开展法治讲座，注重培树青少年法治素养自学生时代养成。通过打造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技术，不断丰富普法内容、拓展普法渠道，扩大普法受众人群。调动普法资源，形成齐抓共管普法工作格局。强化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进一步加大普法力度。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1.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和意识。把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我区“四个全面”绩效考核，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2.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完善学法制度，坚持把宪法、法律纳入政府理论中心组和各类培训班学习的重要内容，健全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制度，每年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专题培训。举办了1期执法人员培训班，1期人民调解员专题培训班。

二、存在问题

一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水平不均衡，各部门之间差距较大，各部门法制人员紧缺，依法行政能力不足。二是个别部门和领导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视不够，部分牵头部门未承担起相应责任。三是个别部门对规范性文件及重大决策的认定不清晰，界

限把握不准确，不经合法性审查就向上级呈报的现象时有发生，重大行政决策及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的程序、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四是部分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有待提高，存在重实体、轻程序的现象。

三、2020 年工作要点

（一）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一是认真谋划部署，制定印发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计划，明确任务清单、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二是在上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总结经验，对照考评细则，合理的制定实施方案。三是加大督察力度，按照上级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突出考评重点，优化考评程序，开展定期不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

（二）加快提高行政决策水平。一是建立完善决策程序，建立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决策程序，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常态化。二是注重法律顾问作用。提高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建设、行政应诉、合作项目洽谈、遗留问题破解等方面的参与度。三是强化依法行政制度。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合法性审查和报备制度。

（三）着力提升行政执法效能。一是进一步加强综合执执法力度，按照各单位机构改革职能转变要求，推进综合执法，提高执执法效率。二是推行新型行政执法模式。重点推进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执法模式，继续完善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的录入和应用。

(四)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完善行政复议审理机制，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二是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效联动机制。三是自觉接受司法监督。贯彻落实施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机制，尊重并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裁定，认真对待人民法院的司法建议，共同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